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林蔚然
電話：02-27208889轉1212
電子郵件：th819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綜字第11330645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
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實施計畫1份 (31906102_1133064522_1_ATTACH1.odt)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
校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實施計
畫」1份，請貴校鼓勵校內教師踴躍投稿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2765A號函辦理。

二、旨案相關內容摘要如下：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3年9月16日止（以掛號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二)收件單位：稿件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
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地址：
508彰化縣和美鎮鹿和路六段115號）。

(三)參加對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每組最多三
名，不限同一所學校教師，含協同教學之教育人員、代
理教師、兼代課教師或實習教師）。

(四)投稿所需相關表件格式可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

萬芳高中 1130523



PPAA1136006506

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網站之「教案甄選」活動專區（<https://friendlycampus.k12ea.gov.tw/gender/31>）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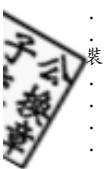
(五)鼓勵教師運用數位教材融入教案設計，並請一併檢附相關資料。

(六)獲獎者由承辦單位安排，需於頒獎典禮當天出席受獎及依主辦單位需求進行發表（每件得獎教案，至少需1人出席）。

三、本案收件方式、教案參考格式等相關事宜，如有疑問請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陳秀卿專案助理，電話：(04) 7552009分機812、傳真：(04) 7552380、電子郵件：gender@mail101.nhes.edu.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訂

51
線